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普府办〔2026〕24号

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关于印发《质量强国建设纲要普陀区行动计划（2026-2028年）》的通知

区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，各街道办事处、镇政府，各有关单位：

《质量强国建设纲要普陀区行动计划（2026—2028年）》已经2026年10月12日区政府第122次常务会审议通过，现予印发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年10月30日

质量强国建设纲要普陀区行动计划
（2026–2028 年）

为深入贯彻《质量强国建设纲要》精神和《质量强国建设纲要上海实施方案》《上海市进一步推进质量强市建设三年行动计划》（沪府办发〔2026〕24 号）要求，统筹推进质量强区建设，全面提升区域质量水平，结合本区实际，制定本行动计划。

一、主要目标

到 2028 年，区域整体质量水平显著跃升，科技创新与质量赋能深度融合，城区能级和核心竞争力大幅提升，质量对经济社会发展的驱动作用全面凸显，质量强区建设取得标志性成效。

表 1 质量强国建设纲要普陀区行动计划（2026–2028 年）主要指标

指标类型	序号	指标名称	单位	指标要求
经济发展质量	1	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率	—	与市保持同步
	2	规上服务业营收年均增长率	%	8
	3	规上广告业年营收	亿元	800
	4	质检技术服务业年营收	亿元	18
	5	新增跨国公司总部及其他总部	家	3-6
产业质量能级	6	新增高新技术企业数	家	180
	7	新增专精特新企业数	家	120
	8	新增科技小巨人企业数	家	50
	9	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	件	30
质量供给	10	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	人/年	6900
	11	新增家门口养老服务站	个	10

质量供给	12	启动旧住房成套改造	万平方米	8
	13	新建改建城市公园和口袋公园	个	4
	14	细颗粒物年均浓度	微克/立方米	完成市级下达目标
	15	动态培育放心消费单元	家	375
质量品牌	16	新培育“上海品牌”和“上海标准”	个	5
	17	累计获得“老字号”企业数	个	7
	18	主导或参与制定国际、国家、行业标准数量	项/年	20
	19	累计培育先进质量管理模式和成果	个	50
质量基础设施	20	质量基础设施服务平台服务次数	次/年	2000
	21	新增标准化技术组织	个	2
	22	累计建成国家级和市级质检中心、计量测试中心	个	11
	23	新增管理体系认证证书	张	1000
质量治理效能	24	市民质量满意度	%	85 以上
	25	新增首席质量官	名	100
	26	新增标准化总监	名	100

二、重点任务

（一）主动服务沿沪宁产业创新带建设，促进经济提质

1.强化资源统筹联动。统筹沿沪宁创新资源，推动科技领军企业、科研院所、链主企业跨区域组建创新联合体，围绕关键技术研发、成果转化与产业配套深化合作，形成梯次分布、链式协同发展新格局。聚焦智能机器人、新材料等领域，实施产业链质量提升项目，打造可复制推广的质量联动模式。

（责任部门：区区域协同办、区科委、区市场监管局）

2.促进要素高效流通。加强与沿沪宁城市市场规则、标准对

接，重点推动数字广告、低空经济等领域长三角地方标准制定和团体标准互认，助力要素跨区域流动。建立质量基础设施跨区域协作机制，加强知识产权保护、商事纠纷调解等服务协作，推进监管服务创新提升。

（责任部门：区区域协同办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司法局）

3.搭建协同赋能平台。组织开展揭榜挂帅、知识产权、标准制定等赛事论坛，打造协同创新成果展示平台。完善跨区域金融服务，推出“创新贷+质量贷”组合产品，为企业提供融资支持。研究制定数据跨区域流通标准，打造长三角数据要素流通“标准走廊”。

（责任部门：区区域协同办、区科委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财政局、区发展改革委、区数据局）

（二）推动产业质量升级，增强区域经济核心竞争力

1.提质焕新传统产业。推进“半马苏河”有色金属生产性互联网服务平台集聚区建设，制定重点领域标准，提升贸易服务专业化精细化水平。构建新一代数字商圈，推动传统商业向“线上+线下”融合转型，培育直播经济、首发经济、银发经济、甜蜜经济、夜间经济、宠物经济等消费新场景，打造多元消费业态。

（责任部门：区商务委、区市场监管局）

2.培育壮大主导产业、新兴产业。面向数字生活、网络安全、智能终端等领域，加大芯片设计、云计算、工业软件研发创新力度，搭建公共测试认证平台，赋能智能信息产业发展。聚焦智慧

医疗、数字康养、健康消费，推动“健康+”融合发展，加快医疗器械等产品研发转化，升级数智健康产业。加快国家数字广告产业园区试点建设，推进广告产业扩能提质，推动“人工智能+广告”全链路应用。引育智能投顾、检测认证等机构，做强金融服务、科技服务，支撑产业创新发展。

（责任部门：区科委、区商务委、区文旅局、区投促办、区市场监管局）

3.前瞻布局未来产业。聚焦未来能源、未来空间、未来信息、未来材料等领域，在具身智能、先进材料、低空经济、新型储能、未来通讯等方向加快产业、技术、标准布局，抢占发展战略赛道。支持华大科技园、同济科技园普陀园建设概念验证中心等高质量孵化载体，培育一批优质创新型企业。

（责任部门：区科委、区发展改革委、区商务委）

（三）培育质量标杆企业，打造区域品牌矩阵

1.以创新驱动企业质量提升。发挥高校院所、创新中心策源优势，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和创新成果。加速科技创新成果转化落地，聚焦概念验证、中试熟化、应用开发等关键环节，建成一批专业化成果转化平台。支持领军企业组建创新联合体，协同推进质量技术、管理、机制创新，每年开展10-20个质量攻关项目，提升产业链整体效能。

（责任部门：区科委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商务委）

2.以标准引领企业质量发展。鼓励创新主体聚焦新赛道开展

标准研究，深化国际标准交流合作，以标准引领新质生产力发展。做强国际、国内各级标准化技术组织，推动标准、科技、产业深度融合。鼓励龙头企业率先联合高等院校、境外企业、外商投资企业，制定一批具有广泛影响力的企业联合标准。发挥外资企业标准化平台作用，保障各类企业平等参与标准活动。

（责任部门：区市场监管局、区商务委）

3.以品牌打造彰显普陀特色。推广先进质量管理模式，开展政府质量奖、质量标杆培育选树，打造区域质量示范。完善品牌培育保护机制，建强商标品牌指导站，引导企业参与“上海品牌”认证、老字号认定。依托长征镇“百城质量提升项目”，深化“一街镇一品牌”建设，推动全域质量提升。建强区级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中心，持续推进“普陀专利超市”，促进专利开放许可，赋能品牌企业发展。

（责任部门：区市场监管局、区商务委、各街道镇）

4.以服务赋能中小微企业提质。持续开展中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，助力企业降本增效。支持企业开展技术改造、质量攻关，培育“专精特新”和科技小巨人企业。推进“免申即享”扩围增效，优化线上服务和AI帮办，为企业提质发展保驾护航。

（责任部门：区市场监管局、区发展改革委、区财政局、区科委、区数据局、区工商联）

（四）优化质量供给体系，增强群众质量获得感

1.提升产品质量安全。实施品牌认证赋能产品质量可靠性创新实践计划，加快推动可靠性技术创新与应用。持续加强电动自行车及相关产品、燃气用品、儿童学生用品等领域产品质量安全监管，重点产品监督抽查不合格发现率低于10%。完善食品安全全链条监管机制，食品抽检合格率达到97%以上，市民食品安全状况总体满意度达到92.8分以上。

（责任部门：区市场监管局、区商务委）

2.强化工程质量管控。紧扣城市更新、基础设施建设，推进重点区域高品质开发，优化空间布局，稳步实施“美丽家园”建设。严格落实工程质量安全责任制，完善日常检查和抽查抽测相结合的质量监督检查制度，强化全过程质量监管。深化既有住宅加装电梯质量管控，进一步提高住宅电梯远程监测在线率和覆盖率，完善标准规范，提升安全质量水平。

（责任部门：区建管委、区房管局、区市场监管局）

3.优化民生服务供给。聚焦就业、教育、医疗、养老等领域，实施公共服务质量提升行动，推动服务专业化、标准化、精细化、品质化。加大重点群体就业帮扶，实现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。深化教育数智化转型，探索建立集约统一的教育数据中心。完善社区卫生服务网络，实现15分钟慢行可达覆盖率90%以上。优化养老服务供给，深化儿童友好城区建设，推进“宝宝屋”扩优提质。协同提升苏州河普陀段功能品质，高质量举办苏州河龙舟邀请赛、半程马拉松、文化旅游节等活动，放大“半马苏河”品牌效应。

（责任部门：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区教育局、区卫生健康委、区民政局、区文化旅游局、区体育局）

4.改善生态环境质量。巩固蓝绿生态优势，提升空气质量，强化水、土壤保护，推进固体废弃物和新污染物治理，加快“无废城市”建设。以“双碳”为引领，培育绿色低碳产业，推动绿色建筑发展。推进绿化增量提质，加快真如绿廊建设，持续打造口袋公园，新增绿地5万平方米，提升城区生态品质。

（责任部门：区生态环境局、区绿化市容局、区建管委）

（五）完善质量治理模式，提升质量治理效能

1.夯实质量基础设施。加强质量技术能力建设，布局一批质检中心、计量测试中心、重点实验室、创新中心、概念验证中心，精准服务产业需求。持续完善优化质量基础设施集成服务体系，强化线上线下联动，提升服务品牌效应。

（责任部门：区市场监管局、区科委）

2.提升质量监管能力。完善“风险+信用”分级分类监管，推行“检查码”制度，规范执法行为。深化智慧监管应用，推广“智慧电梯”“互联网+明厨亮灶”等手段，运用AI识别、物联感知实现对食品、药品、化妆品、医疗器械、特种设备、网络交易等重点领域智能监测。强化跨部门联合检查，实现“进一次门、查多项事”，提升监管效能。

（责任部门：区市场监管局、区司法局）

3.建强质量人才队伍。构建区级质量人才培育体系，开展质

量、品牌、标准、知识产权等培训。强化企业质量意识，培育首席质量官100名、标准化总监100名。厚植工匠土壤，壮大高技能人才队伍，培育更多“上海工匠”“普陀工匠”。

（责任部门：区市场监管局、区总工会）

4.厚植普陀质量文化。发挥行业协会积极作用，鼓励参与质量促进、规范制定、社会监督等活动，推动行业诚信自律。实施全民质量行动，开展“质量月”“知识产权日”“食品安全宣传周”“3·15”等宣传活动，营造“人人关心质量、人人创造质量、人人享受质量”的浓厚氛围。

（责任部门：区质量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）

四、保障措施

坚持党对质量工作的全面领导，持续完善“党委领导、政府主导、企业主责、社会参与”的大质量工作格局，统筹推进质量强区建设。发挥区质量工作联席会议统筹协调作用，压实部门责任，细化任务举措，全面推进行动计划落地。广泛开展宣传引导，提升社会各界参与度，凝聚各方力量，共同推动区域质量发展水平整体跃升。

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　　2026年10月30日印发